



農業生產合作社 怎樣做好收益分配工作

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農業組編

財政經濟出版社

23
2



編號：0692

**農業生產合作社
怎樣做好收益分配工作**

定價（4）一角

編者：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農業組
出版者：財政經濟出版社
北京西總布胡同七號
印刷者：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
上海漢口路四七七號
總經售：新華書店

55.12，京型，16頁，20千字；787×1092，1/32開，1印張
1955年12月第一版上海第一次印刷 印數（滬）1—200,000

（北京市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〇六〇號）

農業生產合作社怎樣做好收益分配工作

——“對農村廣播節目”講稿——

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農業組編

目 錄

- 一 貫徹互利政策是做好分配工作的關鍵……………(3)
- 二 分配以前要做好哪些準備工作……………(10)
- 三 怎樣分配……………(16)
- 四 結合分配進行集體主義教育……………(26)

一 貫徹互利政策是做好分配工作的關鍵

甲 農業社主任(第一年辦社)

乙 區幹部趙同志

甲：趙同志！我有個問題找你談談。

乙：談談吧，什麼問題？

甲：就是我們社的收益分配問題。

乙：哦！收益分配，倒是個大問題，你們社幹部商量過嗎？

甲：商量倒是商量過，但是沒有什麼結果，所以來找您。

乙：怎麼沒有結果呢？

甲：因為有些管理委員不大重視這個事，有的說：“不怕分不好，就怕糧食少。”有的說：“只要增了產，社員也會分配。”“反正有貨不愁分。”還有的說：“着啥急呀！過幾天再研究也不晚，這個工作好辦，沒什麼難處。”你說，這些思想對頭嗎？

乙：分配收益是社裏的一件大事，不重視這件工作是不對的。當然嘍，增加不了生產，分配得再好，也多分不到東西，可是，如果搞好了生產，收益分配的不合理，那也會出問題，影響社的鞏固和社員的團結。

甲：是啊！我也這樣想，社員們參加農業生產合作社，是爲了什麼呢？還不是爲了搞好生產，增加收入嗎？

乙：是的。有些社員打入社那天起，就嘀咕着會不會吃虧，能不能增加收入，甚至還有個別的社員，心裏還抱着“好了就幹，不好就散”的想法。

甲：是啊！我們社裏就有這樣的人，他們說：“幹不幹秋後看。”

乙：所以說，要做好收益分配的工作，一定要做到分配合理，爭取做到每個社員都能增加收入。要做到分配合理、大家滿意，社員們才更加愛護自己的社。只有這樣，農業生產合作社才能更加鞏固。像福建省沙縣周菊珍農業生產合作社就是這樣，一九五三年他們社的收益分配的合理，社員都很滿意。原來思想動搖不定的社員，也下定決心地說：“現在用棍棒打我，我也不出社了。”

甲：是這樣，分配的合理不合理，不但直接影響社的鞏固，還要影響合作化運動的正常發展。

乙：那當然啦！現有的農業生產合作社，就是給農民作榜樣，如果生產搞得好的，社員收益增多，還沒有參加社的農民，自然也願意參加到社裏來。常說嘛：“耳聽不如眼見”，當農民看到農業生產合作社真正好的時候，就會積極地參加社。像福建省漳浦縣“建設”農業生產合作社，一九五四年做到了合理分配，戶戶社員都增加了收入，社外有十一戶農民自動找相好的社員，要求介紹他入社，有三個互助組要求轉社，他們說：“沒有高山，顯不出平地”，還是參加農業生產合作社好。

甲：我們村裏沒有入社的人，對我們的社就有這樣的議論，他們說：“瞧瞧再說，前有車後有輒，他們真正分配的合理，能做到像他們所說的互利，咱也就參加合作社，要不了的話，乾脆，還是單幹咱的。”

趙同志！收益分配搞得好不好，對社內社外有很大影響，你說怎樣才能做到分配合理，才能使社員滿意呢？

乙：說起來，需要做好幾方面的工作，裏邊最重要的一

條，就是要貫徹互利政策。

甲：貫徹互利政策，就是做到大家互相有利，都得到一定的好處……

乙：是啊！互利就是雙方有利，對一方有利的時候，是做不到大家滿意的。

甲：那末，雙方指的是哪雙方呢？

乙：指的是貧農和中農，土地多、勞動力少的和土地少、勞動力多的，勞動力強的和勞動力弱的。這不都是雙方嗎！

甲：這是不是說，分配的結果，要使中農和貧農，土地多、勞動力少的和土地少、勞動力多的，勞動力強的和孤寡老弱的都不吃虧呢？

乙：是的，不只都不吃虧，在增加生產的情況下，還要使社員都能增加收入才行。

甲：哪太好啦！可是，這不是件容易的事呀！哪你說，應該怎樣做呢？

乙：首先要進行試算，審查原來規定的土地和勞力的報酬比例。互利不互利，突出的表現在土地和勞動的分配比例上。如果勞動報酬訂得過高，土地報酬訂得過低，沒問題，土地多、勞動力少的戶就要吃虧；反過來說，要是土地報酬過高，勞動報酬過低，那又會打擊勞動的積極性，使勞動力多、土地少的戶吃虧。所以，分配比例訂得有一點不合理，就會妨礙發展生產，影響貧農和中農的團結。比如河北省宣化市楊家山村有個農業生產合作社，已經辦了兩年了，終究因為土地和勞動的分配比例不合理垮了台。他們分配的結果是：土地報酬佔到農業收益的百分之五十四，勞動的報酬比例，只佔到農業收益的百分之三十九。勞動力多、土地少的社員吃了虧，社也垮了台。

甲：如果勞動報酬過高，土地報酬過低，也會影響貧農和中農的團結。

乙：那當然啦！比如山西省渾源縣上辛安村農業生產合作社，一九五三年的土地報酬，只佔入社評產量的百分之三十四，一九五四年降低到百分之三十一，今年又降低到百分之二十八，中農社員不滿意的說：“除了繳農業稅，只落一把亂糠。”生產情緒就很低。

甲：合理規定土地和勞動的分配比例很重要。可是我們社有些社員並不這麼想，總是從個人打算出發。比如勞動力多的社員說：“按勞取酬”是先進的，應該取消土地報酬，完全按勞動分配；土地多的社員就主張土地多分。還有人說：入了社大家都是一家人了，還分什麼中農、貧農，還分什麼你多我少，乾脆“打亂平分、人各一份”算啦！你說，這該怎麼辦呢？

乙：應該耐心地向他們講清道理，告訴他們，現有形式的農業生產合作社，是土地入股、統一經營的半社會主義性質的，是走向完全社會主義化的過渡形式的合作社。土地和其它一些主要的生產資料，仍然是私有的，雖然入社統一使用，還應該取得一定的報酬。因此，還不能採用完全按勞動分配的辦法，只能實行一定的按勞分配制；同時，爲了使農業生產合作社逐步向社會主義過渡，也不能把土地的報酬定得過高。

甲：你這麼說，又聯系到老根上來啦，分配也要從農業社的性質出發了。

乙：那是當然啦！

甲：趙同志，我看那種“打亂平分、人各一份”的辦法，不光現在不能那樣作，即使到了社會主義社會，也是行不通的。

乙：是啊！社會主義的分配原則是“按勞取酬”，是誰勞動

的多、誰勞動的好，誰分配的就多。也並不是“伸手就算一份。”

甲：趙同志！你說，土地和勞動的分配比例，訂到啥樣算合理呢？

乙：一般的說，勞動報酬的比例，應該比土地報酬的比例高一些，並且隨着生產的不斷增長，還要逐步提高勞動報酬的比例。

甲：應該高多少呢？

乙：這就要看每個社的具體條件了，如果這個地方土地多，勞動力少，土地產量又很低，勞動的分配比例就可以高得高一些；要是這個地方土地少，勞動力多，土地產量又很高，勞動的分配比例就不能高得太多。

甲：聽說，土地的報酬不是要穩定幾年不變嗎？逐步提高勞動的報酬，是不是要降低土地的報酬呢？

乙：你問的很對。新建立的社，在頭兩、三年內，土地的報酬是應該穩定不變的。不過，逐步提高勞動的報酬，是在生產不斷增長的基礎上實行的，並不是說，提高勞動的報酬，就得降低土地的報酬。

甲：對！你這麼一說，我們也好掌握了。我再問你，照你說的精神，土地和勞動的分配比例，規定多少算合適呢？

乙：剛才不說過嗎，要進行試算，因為土地和勞動力的分配比例，都在社章上規定着，那個規定到底合理不合理呢，要根據今天的情況來算一算。一般的說，沒有大的差別，就不更動了，仍然按社章的規定辦事；如果相差很多，經過全體社員同意，也可以修改。

甲：那怎麼試算呢？

乙：可以事先根據每戶社員的經濟條件，按照不同的分

配比例，給他算算賬，看看用哪一種分配比例符合互利原則，能使大家滿意、增加收入，就考慮使用那一種分配比例。

甲：我明白了，假定按土地四成、勞動六成的比例分配的話，就按這個比例算一算：勞動力少、土地多的社員，和勞動力多、土地少的社員，有沒有吃虧的？有沒有減少收入的？如果有些人吃虧或是減少收入的話，就改一改分配比例，改用土地分四成五、勞動分五成五，或者改用土地分三成五、勞動分六成五。一句話，用那一種分配比例大家滿意，社員都能增加收入，就確定用那一種分配比例。你說對嗎？

乙：對，是這樣的。不過，我再給你說一遍，在一般情況下，就不輕易變更分配比例了，只有在很不合理的時候，經全體社員同意，才可以變更社章上規定的分配比例。

甲：這麼作，好倒是好，不過，還有個困難問題。

乙：什麼困難問題？

甲：那些老弱孤寡戶，怎麼保證增加收入呢？

乙：社裏可以從別的方面給以照顧。比方多給他們找些出工的機會，凡是他們能做的活，盡量分給他們做。如果還有困難的話，也可以用公益金補助他們一些。不能因為個別戶的特殊困難，就隨便改動分配比例。

甲：趙同志！在收益分配當中，怎樣貫徹互利政策，我明白了。你說除了貫徹互利政策以外，還要注意什麼呢？

乙：能做到互利，就解決了分配中的基本問題。不過，要做到合理分配，除了貫徹互利政策以外，還應該體現出社員的個人利益和集體利益，眼前利益和長遠利益的一致性。像公積金、公益金怎樣留、留多少等問題，也必需處理好。

甲：這是不是說，不要使社員光貪圖眼下多分點東西，還

要照顧到社裏的擴大再生產。是嗎？

乙：是的。因為組織農業生產合作社，就是為了發展生產，一步步向社會主義過渡。這就需要積累一定的公積金和公益金。今年準備好來年的生產費用，好有計劃地增添牲口和農具，好有計劃地擴大再生產。比如遼寧省綏中縣大鄭福村“星源”農業生產合作社，在一九五三年分配的時候，光為了照顧社員的收入，忽視了公共積累，公積金和公益金一點也沒有留，就連耕畜飼料也留得很少。結果，給社裏造成許多困難，也影響了第二年的生產。

甲：這麼說，社裏的公共積累越大，來年生產費用留的越多，生產就會發展的越快，那可不可以多積累一些和多留一些呢？

乙：不行。來年的生產費用和公積金、公益金，不留或者是少留，當然要影響生產和影響社的發展；如果不根據社的條件，留得過多，那就會形成“社裏增加生產，社員增加不了收入”的現象，可能增加社員的眼下困難。再說，社裏留得過多，也容易發生鋪張浪費現象，使生產受損失，這是不符合長遠利益和眼前利益一致的精神的。

甲：這麼說，在分配的時候，就應該定出個恰當的比例來。是嗎？

乙：是的，來年的生產費用留多少，社裏的公積金和公益金留多少，土地和勞動應該分多少，都應該事先確定好。

甲：趙同志！這樣，又要搞公共積累，又要照顧來年的生產，還要做到社員收入增加，真是有些不好辦。哪一部分應該留多少，又是根據什麼留，你再好好談談，好嗎？

乙：好啊！不過這個問題，不是幾句話能夠說清的，我看

今天時間不早了，下次再談怎樣？

甲：好！再見。

二 分配以前要做好哪些準備工作

甲：趙同志！我今天找您談談收益分配以前要做好哪些準備工作。

乙：好啊！談談吧！

甲：你說準備工作都包括哪些內容呢？

乙：主要有四個內容。

甲：哪四個內容？

乙：第一個是結賬，就是把賬目結算清楚；第二是估產，把各種沒有收穫的農作物可能的產量估計出來；第三是製訂預分方案；第四是準備好作分配使用的傢具。

甲：那你給一個個詳細談談好嗎？

乙：好啊！現在就先談結清賬目的問題。你知道，社裏的一切老家底，都在賬本上記着，如果賬目搞不清，就無法進行分配。

甲：是的，社裏有多大開支，投資多少，用了多少勞動日，都在賬上記着，要是賬目算不清，那怎能分配呢？趙同志，你說賬目該怎麼清算法呢？

乙：可以按照不同的項目，分別清理。比如，用了多少種籽，上了多少肥料，牲口和農具的租賃費用是多少。如果牲口是作價歸社的，就要算清用了多少飼草、飼料，和應該償還的本錢跟利息。

甲：還有什麼項目呢？

乙：還有每戶社員向社內投資多少，借支多少，在夏收預分中，預支了多少；社裏向銀行或是信用社貸款多少，今年應該還多少本，付多少利息等等。

甲：很好！照這麼一項項清算出來，就會知道今年的生產費用是多少，實際收入是多了，怎樣分配，也就有了底。

乙：是啊，再就是清算勞動工賬。

甲：就是把每個社員做了多少勞動日，全社總共用了多少勞動日結算清楚，對嗎？

乙：是這樣。爲了預防差錯，可以事先把社員勞動手冊上的工數和會計賬上的工數對證清楚，免得到時出岔子。在清算勞動工賬的時候，還要把各種不同的工分開，像農業生產用工、副業生產用工、基本建設用工和社會義務工等等，都應該把它區別開。

甲：爲什麼要把這些不同的用工分開呢？

乙：不分開不行啊！因爲農業和副業生產用的工，是要在當年分配收益的，基本建設用工和社會義務工就不是這樣。因此，要分別開，按照不同的情形處理。

甲：基本建設用工，怎樣取得報酬呢？

乙：一般的說，應該什麼時候有了收益，什麼時候再取得報酬。

甲：是不是一律都按您說的這樣去做呢？

乙：那倒不見得，在這個問題上各地經驗還不多，還不能這樣死板的規定下來，只是說可以採用這種辦法，如果具體到你們社這樣執行有問題，就不能機械的照辦，就應當根據你們社的具體情況，做出更合理的規定，創造更好的經驗。

甲：對，我明白了。哎！趙同志，社會義務工指的是什麼，

應該怎樣處理呢？

乙：像集體送公糧、送出賣餘糧的用工，就算做社會義務工，這類工是我們社員熱愛祖國、支援社會主義建設的義務，不應該參加社內分配，可以按勞動力平均負擔。

甲：趙同志！還有一種情形，像臨時打蟲或是排澇用了些工，該怎麼辦呢？

乙：這些用工，都跟當年生產直接有關，應該參加當年的分配。這裏還要說明一點，由於打蟲、排澇保住了年景，土地也直接得到了好處，如果打蟲、排澇用工特別多的時候，也可以斟酌情形，讓土地攤一部分工。

甲：對！這樣才公平合理。趙同志！關於準備工作的第一項結清賬目的問題，我鬧清楚了，你再談談第二個準備工作好嗎？

乙：好！第二個就是估計產量。像你開頭說的一樣，莊稼還沒有完全打下來，到底收入多少還沒有底，按什麼數目分配呢，這就要先估算出產量來，按估計的產量進行預分。

甲：怎麼個估計法呢？

乙：可以由負責分配工作的社幹部吸收有生產經驗的社員參加，深入田間檢查，根據莊稼的好壞，劃片、分等來計算產量，檢查一塊計算一塊。像河北省晉縣周家莊農業生產合作社就是這樣做的。他們計算了每畝棉花有多少棵，每棵有多少棉桃，並秤一秤幾個棉桃可以摘多少棉花，算出每畝棉花的產量來。

甲：這倒很好。你說，估計產量的時候，是估得高一點好呢，還是估低一點好？

乙：當然是估計的正確好，高了低了都不好。有的農業社

把產量估得過高，結果，不够分配的，還得讓社員往回退，增加很多麻煩。也有的社，產量估得過低，結果糧食收得多、分不下去，社裏又沒有地方保管，就會造成糟蹋浪費。

甲：如果估不了那麼準確，怎麼辦呢？

乙：如果不容易估計準確的話，就首先防止估計過高，因為估低了分配不完，再補分一次關係不大，如果估的偏高，分配得不够了，再要社員退就麻煩了。

甲：對！應該把產量估計正確，特別防止把產量估計過高。趙同志，你說還要製訂預分方案，預分方案是怎麼回事呢？

乙：預分方案，就是分配的大譜，因為現在一年的生產還沒有完結，到底全年實際開支多大，收入多少，還得不出來，只有根據估算的產量，定出個分配的大譜來，等到一年生產完了，結算賬目以後，再長短補齊。所以叫它預分方案。

甲：預分方案怎麼製訂呢？

乙：首先要算出來，一年的收入有多少。照估計的產量，看看農業收入有多少，除去生產費用以後，還剩多少；副業生產和其他生產也是這樣，除去底墊花費以後，看有多少收入。

甲：算出全年有多少收入以後，該怎麼辦呢？

乙：要再算出來每畝土地應該分多少，每個勞動日應該得多少報酬。怎麼算呢？就是從全年的實際收入裏邊，按比例扣除公積金和公益金，再按照規定好的土地和勞動的分配比例分配。這裏應該說明：土地只能分農業生產的收益部分，副業的收入，除去公積金、公益金和生產成本以外，完全歸勞動分配。

甲：算出來歸勞動分配的有多少，再拿勞動日的總數來分，就得出每個勞動日的報酬來。歸土地分配的部分，就按土

地評產的總產量來分，算出每畝地的報酬來。是這樣嗎？

乙：是這樣的。算出每畝地和每個勞動日的報酬以後，就要按戶立賬，再算出來每戶應該分配多少。

甲：就是看看每戶的入社土地評產量是多少，一共做了多少勞動日，往社裏投了多少資，入社的牲口農具應該得多少報酬，全年總共應該分配多少，是嗎？

乙：是的。

甲：這樣作倒很好，經過製訂預分方案，每個社員對於自己到底能够收入多少，就摸了底；他會更清楚的看到，社裏生產的好，自己就收入的多，他會更積極的勞動，好好地生產，對於秋季增產，會有很大幫助。

乙：那是一定的。像山西省臨汾縣興村農業生產合作社，去年確定了預分方案以後，社員們的生產情緒都高漲起來，都說：這下可摸清了家底，得努力搞好秋季生產了。社員韓夢英說：“過去就不知道一個勞動日能分這麼多紅，耽誤一個工就少分這麼多糧食，這可得好好幹哩！”社員們提出來要加強田間管理，棉花要勤收、摘淨，糧食要細收細打，計劃再增產價值一千元的農產品。他們在三天裏邊，就把雜糧地鋤了一遍，紅薯翻了一次秧，打棉花尖二十多畝，還壓了四十多畝綠肥。你看，這對促使秋季增產，有多大作用吧！

甲：趙同志！經過製訂預分方案，社裏是增產還是減產，就可以看得清清楚楚，社的領導上也好早些採取有效辦法，爭取晚秋作物豐收。

乙：是啊！如果是社裏增產不多，或者是減了產，就好好檢查原因，找出彌補的辦法來，因為時間還來得及，最後努把力，還可以爭取做到多增產，或者是起碼不減產。

甲：趙同志！我看在收益分配的準備工作裏邊，製訂預分方案最麻煩了，訂得準確不準確，關係很大。

乙：是的。預分方案訂出來以後，社員們可以看到自己是增加收入還是減少收入，社外的羣衆，也會合算出來，是參加農業社好，還是不參加好。所以在訂預分方案的時候，一定要考慮到每個社員的經濟條件，要比較比較他過去和現在的收入；還要比較一下這個社員和那個社員的收入；同樣土地和同樣勞動力的社員，跟互助組組員以及個體農民的收入，也要比較比較。並且找出它收入多和收入少的原因來。這樣，就會看出來分配的合理不合理，對社內社外的影響好不好。如果發現有不合理的地方，也好早點糾正。

甲：很好！我們就照這樣做。你說還要準備好分配使用的傢具，是不是準備好秤啦、筐啦、籬啦、囤啦、布袋啦這些東西呢？

乙：是的，就是準備好這些東西。此外，還要準備好一定的倉庫。雖說是採取了隨打隨分的辦法，可是社裏還要留公積金、公益金和種籽、飼料等等，所以還應該準備出存放的倉庫來。

甲：趙同志！分配前作好哪些準備工作，又是怎麼準備，經你這麼一談，我都清楚啦！不過，我要問你，這些準備工作和整個分配，由誰去做，由誰去領導呢？

乙：社的組織機構健全，幹部領導能力比較強，社裏賬目又比較清楚，問題又不多的社，可以由原來的管理委員會負責領導；如果不是這樣的話，就應該單獨組織分配機構，在原來社的領導基礎上，經過民主選舉，成立分配委員會，並吸收有生產經驗的人，土地多、勞動力少的人和勞動力多、土地少的